

曹县青菏路以西、富春江路以南湖心岛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（草案公示）

公示说明

《曹县青菏路以西、富春江路以南湖心岛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已完成编制成果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规划背景

依据《山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程》为保障项目落地，对地块用途和开发建设强度等作出的实施性安排，作为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、进行各项建设的法定依据，特编制本规划。

二、规划范围

地块位于曹县老城片区青菏路以西、富春江路以南，规划范围面积1.44公顷。

三、功能定位

地块主导功能为商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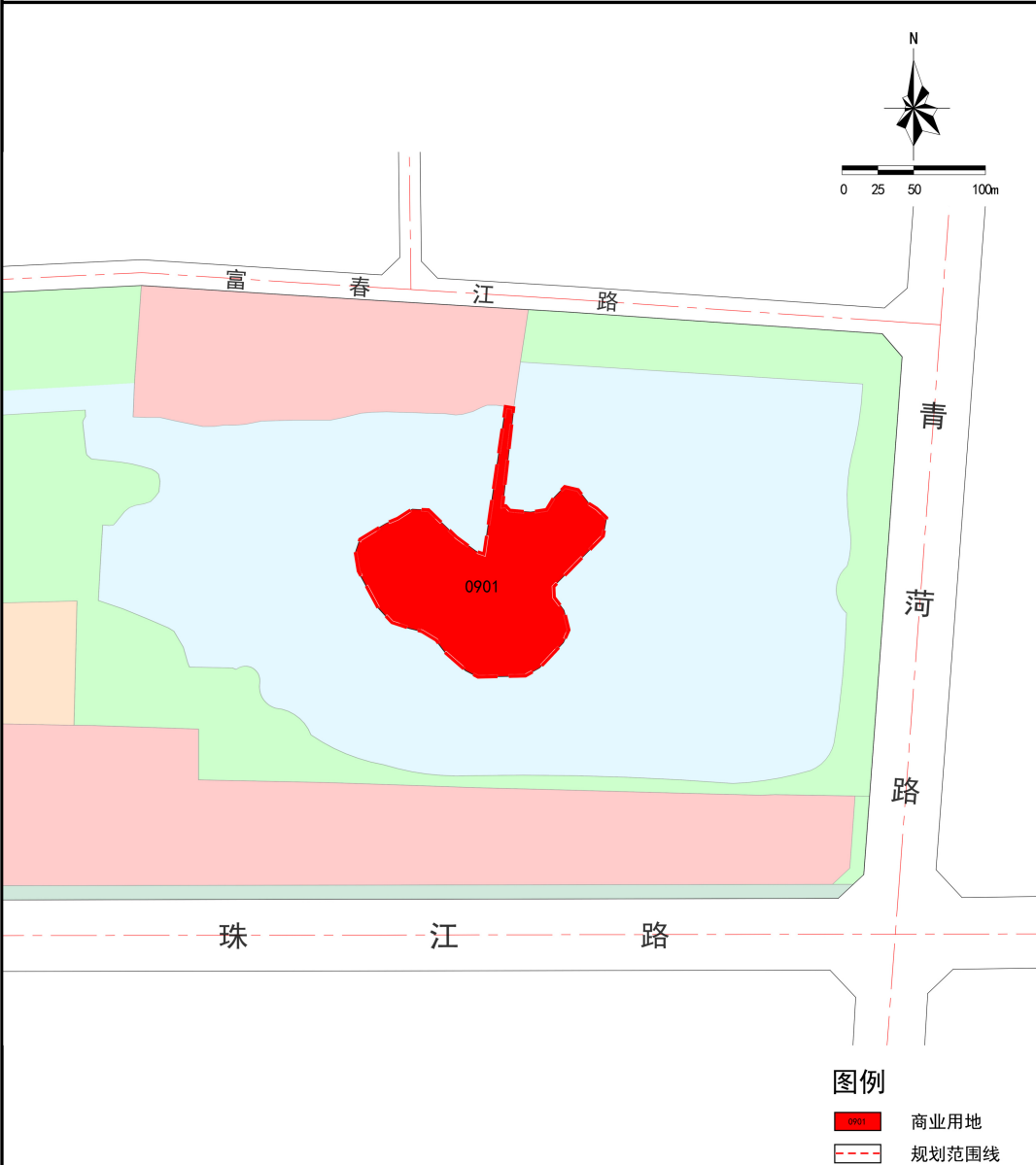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建设用地

地块规划城市建设用地面积1.44公顷，为商业用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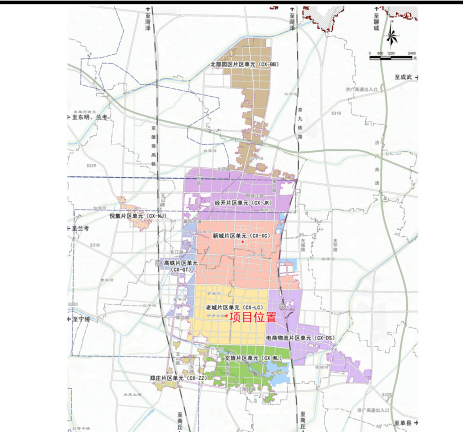
公示单位: 曹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办公地址: 曹县曹城办事处珠江西路241号
联系电话: 0530-3211007
邮箱账号: lyf3674888@163.com
公示日期: 2025年07月29日-2025年08月27日

公示期间，公众若有意见，请书面向我单位提交反馈意见，逾期不提交的，视为没有意见。反馈意见为个人的，应签署真实姓名，并注明个人住址及联系方式；反馈意见为单位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并注明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



区域位置图



规划用地结构一览表

地类代码	地类名称	面积(公顷)	占总用地面积比例(%)
0901	商业用地	1.44	100.00
总计		1.44	100.00

图例

- 商业用地
- 规划范围线